

## 情見乎「詞」

作詩作詞是很美的。它們是藝術，宛如人生中的佐料，替平淡無奇的生活增添風味，替悲苦惆悵的日常點綴色彩，替痛不欲生的日子勾芡精華。這樣流傳千古的文翰，豈不是在流放邊疆時著作？豈不是在良人遠行時撰寫？豈不是在抑鬱忍辱時援筆？綜觀千年以來的詩文歌賦，在字裡行間縈繞不去的，是「情」。

放浪山水間，因「烏臺詩案」受貶至黃州的蘇東坡，經歷一連串的人生省思，他得到了解脫，是心靈上的救贖。他掙脫了政敵欲加諸予他的枷鎖，更以曠達自適的心境處世，先後創作「卜算子」、「定風波」等詞。你向子瞻問，被貶冤枉嗎？當然冤枉！胸懷大志、滿腹熱忱卻無人能省。心灰意冷了嗎？也不盡然，即便揀盡了寒枝都不肯棲、落得「寂寞沙洲冷」，他仍心繫社稷，救災、行善不落人後。功業與否、良與惡，這些都由後人論定，但是想必當時蘇軾的心中，大概「也無風雨也無晴」吧！

獨居深閨，寄盼馬蹄聲達達歸來的李清照，遲遲等不到夫婿返還。這麼一位才色雙全的女文豪，終有凋零之時，與日俱增的憔悴挾帶「人比黃花瘦」的思念，雙雙羽化成不朽的文學精粹，著有「一翦梅」、「聲聲慢」等詞。你向易安問，兩處聞愁苦嗎？當然苦！才下眉頭，與良人的往事種種卻上心頭，喜與悲交織的苦楚，這種際遇好比是牛郎織女，相思卻不得見的哀情，怎一個「愁」字了得！

年少時沉溺酒池肉林之中，一代國家被自己的奢靡給終結，這種對故國不盡的思念與歉意，我想文學史上大概只有李煜能夠體會。他晚年被囚禁在寂寞的西樓，望著淘淘滾去的長江，決意把那剪不斷、理還亂的愁思鑄在「虞美人」、「相見歡」等詞中。你向重光問，亡國之悲究竟多苦？隻字片語恐怕難以表達，讀到他的詞作便能深深地體會到這別是一番滋味的苦悶與哀傷。李煜雖然是昏庸的一國之主，卻坐實了「千古詞帝」的稱號。

在文學界的各種體裁裡，宋詞的格律是十分嚴格的。當詞人選定一塊詞牌後，音律、曲調、平仄、字數等條件也同時被訂下，接下來便是考驗寫作者的文學底蘊：如何在既成的詞調下，超脫出曠達的情致；如何在有限的字句中，敘寫出繚繞的情思；如何在格律的囹圄裡，描繪出深刻的情感。舉「醉花陰」為例，有相同詞牌的詞作肯定不勝枚舉，可是情緒營造往往是大相逕庭的。

當趙明誠收到愛妻滿溢愁思的詞作時，除了感佩其文采斐然，更是深深感受到妻子真摯的情感。為了能對出幾闕詞來和李清照媲美，據聞他一連創作共五十首「醉花陰」。待創作完畢後，摻入李清照捎來的那一篇，一併交由友人陸德夫品論。陸德夫苦惱良久，要知道這兩人在當時可是雄霸文學界，論文采更是卓越超群。這五十一曲詩餘，每一篇可都寫得洋洋灑灑，但他最後卻還是挑出了李清照的「莫道不銷魂，簾捲西風，人比黃花瘦」這一首佳作。

我不認為是因為趙明誠的寫作功力較差，連作五十闕詞已證明其不凡的能力。其實兩者之間最大的差異是寫作的動機，李清照把思君的愁苦灌輸在僅僅五十二字之中，目的只為一舒心中幽悶，薄淡的雲煙也能加以渲染成畫，此乃「物

皆著我之色彩」；趙明誠作詞則是為了和妻子一較高下，內容已失去了心情的醞釀味，脫離生活的詞藻即便再華美絢爛也難以引起賞作人的共鳴。著文是寫給人看的，除了寫作的目的性之外，作者的主觀意識和情緒才是我們預期看到的。哪怕是淡泊名利的飄然之感，或是深閨怨婦的相思之愁，甚至是遙想故土的壯闊之情，都能夠作為時空的超連結，無遠弗屆，使得讀者能有身歷其境的體會。

有人說寫作若能入「無我之境」，文筆的境界相較更高。乍聽之下所言極是，可是靜心一想，世界上並不存在絕對客觀的文章，任何一篇文章都是作者加以描摹、詮釋、修潤，所整會出欲傳達的理念。或許文人當下真的超脫意識，和宇宙萬物合而為一，精神層次逾越第三維度的限制，可是只要經由文字一筆一劃的轉述，就像是網路世代的訊息的傳遞，或多或少都會被加油添醋。說到底，文章終究也是人寫出來的，閱讀起來會有溫度，是人情的溫度。

作「詞」不能空有「詞」。情感是宋詞的靈魂，是文章的核心。「情」究竟是何物？為何能讓詞篇有了靈魂？歸結原因，全是因為「生活」二字，而種種情愫又誕生於生活之中，每一個舉動，每一個想法。作文章是離不開生活的，就算是幻化抽象的比擬，也有其真實的喻依。對生活的體悟、對生活的寄託、對生活的緬懷等，取掉文學的濾鏡，不全是人類的真實生活？有時歡喜，有時悲傷，有時憤怒，有時寂寞，有時平靜，一切是如此的自然！

一篇篇巧妙堆砌的詩詞字句中，承載著詞人宛若無盡的情意，從人間的種種禁錮中昇華，超脫平凡的日常，沉澱出最真誠的自己，最終留下璀璨的結晶。這樣恰到好處的情感正是文章的神韻，細數古今傑作，必能得到情見乎「詞」的體會。